

哲学与改革论文集

培训部八五级(三年制)

哲学专题研究小组

一九八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编入这个集子的是中央党校培训部八五级(三年制)部分学员撰写的哲学专题研究论文。

一九八六年下半年，哲学教研二室为使教学活动更符合每个学员的具体情况，对哲学教学进行了改革，组织了由大学哲学系和部分政治(教)系毕业的二十六名学员参加的“哲学和改革”专题研究小组。要求学员在已系统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和原著的基础上，从不同的角度，选择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中的实际问题，运用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进行专题研究，以进一步提高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和观察、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哲学专题研究小组的活动，大致经历了收集资料、确定提纲、进行社会调查、撰写修改论文等几个阶段，采取教师指导、个人研究、集体讨论相结合的方法。在半年多的时间内，一共写出了约二十五万字的研究文章，内容分别涉及经济体制改革、政治体制改革、精神文明建设、领导科学和领导艺术等不同方面。尽管在许多方面还很粗浅，但毕竟是学员们付出辛勤劳动的收获。

哲学是时代精神的精华，改革是我们时代的主旋律。编入这个集子的文章，力图体现“哲学与改革”这个主题。由于这些文章成稿于一年前，反映了作者当时的理

解程度和认识水平。在这次编辑过程中，我们根据党的十三大精神，除对个别文字和提法稍作修改外，一般都保持原貌。管窥蠡测，甚至会有不经之论，敬祈读者批评指正。

哲学专题研究小组的整个活动是在学校教务办公室、培训部和哲学教研室的领导和大力支持下进行的。培训部教学处和组织员尤若明、沈琼英同志做了许多具体的组织工作。教研室的马清健、陈柏灵、吴廷勇三位老师具体指导了研究活动，对每篇文章的提纲、撰写和修改，都提出了宝贵的意见。特在此表示感谢。

田质林、周连科、刘为群、陈远香、黄坤明、黄道伟同志参加了编辑工作。

一九八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目 录

- 改革的系统观 刘为群 (1)
关于新旧体制交替并存的哲学思考 黄浦江 (19)
经济运行调节机制的矛盾系统观 李江 (41)
体制改革和马克思主义 吴永平 (59)
如何正确对待改革中的新事物 徐继刚 (74)
改革是社会主义发展的必然趋势 黄道伟 (91)
试论利益、动力与改革 黄坤明 (107)
关于企业破产问题的哲学思考 冯肇江 (124)
谈谈经济体制改革与政治体制
 改革的关系 丁伟斌 (143)
 政治体制改革势在必行 时晓峰 (156)
 关于政治体制改革的几点思考 田质林 (175)
 民主领导与体制改革 陈远香 (195)
 改革中实现决策科学化的哲学思考 黄忠勇 (214)
 改革与领导干部的创造性思
 维 何昕 邹群 (235)
 体制改革与执政党的建设 李建军 (250)
 体制改革和提高人的素质 李泽峰 (267)
 体制改革与领导的实事求是
 的思想方法 李伟 刘继武 (287)
 体制改革与观念变革 张庆岩 (310)

体制改革与领导艺术的运用	叶晓渝	(333)
论体制改革与调动人的积极性	周连科	(355)
论人民群众在改革中的地位和 作用及其实现途径	陆培厚	(375)
论我国体制改革的源泉和伟大动力	罗振宇	(391)
从联产承包制看马克思主义 哲学的胜利	何陆金	(401)
对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和改革 特殊性的探讨	杜柳新	(412)

改革的系统观

刘为群

系统作为一个哲学范畴，是对世界上所有事物的共性——系统性和整体性的高度概括。从哲学的角度，用系统的观点来研究改革，把握它的特点、主攻方向以及应当遵循的一般的原则，这对于当前的工作无疑具有重要意义。

一、改革是社会系统的一种 特殊的变异状态

社会是一个复杂的大系统。社会系统和自然系统的基本区别就在于它包含着人的因素。从大的方面看，它包含着人与自然的关系和人与人的关系。而人与人的关系又可以分为政治关系、经济关系和思想文化关系，因此，我们可以把社会系统划分为生产力、政治结构、经济结构和文化结构这样四个子系统。

社会系统是一个动态系统。其运动、变化、发展，统称为系统的变异。系统的变异遵循着量变质变的规律。在一定范围内，这种变异不破坏原有系统的平衡态。因而并不引起系统的质变。但是，当变异超过了一定的度，

就会打破原有系统的平衡态，导致系统的局部性质变或根本性质变。改革正是这样一种特殊的变异状态，是社会系统的局部性质变，是原有社会系统向带有部分新质的社会系统的转换和飞跃。

这种特殊变异状态的具体内容是：在系统的根本性质或总体目的不变的情况下，将发生（1）系统结构的变异。比如在经济体制改革中，所有制结构，决策结构以及组织结构等都会发生变异。在政治体制改革中，也会发生决策结构、组织结构的变异。（2）系统元素的变异。部分新元素生成，部分旧元素消失。如债券市场、特区等等，这样一些元素都是过去没有的，是新的元素。而在机构改革中被撤掉的机构，被否定的规章制度、工作程序、运转环节、管理体制等等，都可以看作是旧元素的消失。元素的变异还有一种现象是转化。比如企业，在原有体制下，它是产品生产者，是行政机关的隶属物，而现在则成为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这种转化既是旧元素的消失，又是新元素的生成。（3）调节机制的变异。如在经济结构子系统中，原有调节机制主要是行政手段和指令性计划，改革后则以经济手段和指导性计划为主要调节机制。在政治结构中，过去主要以政治运动作为调节手段，今后将更加注重制度和法律的调节作用。（4）系统功能的变异。我们改革的基本任务是要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充满生机和活力的社会主义新体制，由没有“活力”到有“活力”，这就是系统功能变化的集中体现。（5）某些子系统目的的变异。改革是在坚持

四项基本原则的前提下进行的，因而它并不改变社会系统的总体目的。总体目的仍然是推进社会主义事业，向共产主义迈进。但是，这并不排除某些子系统的目的发生质的飞跃或变异。

改革作为社会系统的特殊的变异状态主要有两个特点：

其一是新旧的交叉和并存性，在改革的整个过程中，都存在着新旧体制并存的现象。这两个并存的系统不是互不相干的，而是相互交叉的。旧体制的某些元素、结构、功能适用于新体制，新体制包含着旧体制的合理成份。并存交叉着的两个系统的发展趋势是：一方不断缩小、转化，另一方不断生成壮大，最后新系统完全取代旧系统，使社会主义事业步入一个新的阶段。这一过程大致可以分为四段，第一段是旧体制占主导地位；第二段是相持阶段，新旧体制谁都不占主导地位；第三段是新体制占主导地位的阶段；第四段是改革的完成，新体制完全取代旧体制。就我国目前情况来看，农村改革刚刚进入第三阶段，城市改革大致处于第二阶段，因此，我们必须进一步巩固和完善农村的改革成果，大力推进城市改革。

这种交叉并存性的特点告诉我们，改革与革命的辩证法是不同的。革命是要彻底打碎原有的社会系统，在废墟上建立新世界，因而其辩证法只能是“不破不立，破字当头”。而改革只是原有社会系统的自我改良、完善，因而其辩证法只能是“不立不破，立字当头”。只

破不立，或先破后立，往往会造成一部分系统元素脱离了原有系统的控制，又进不了新系统，使整个社会系统出现某种无序状态，降低社会系统的整体功能，造成经济系统和政治系统的波动、反复和失控，这不利于改革。

这种交叉和并存性的特点还告诉我们，改革不是改变旧系统的一切。而只是改变其不合理的一部分。对那些合理的部分，不仅应当坚持而且应当加强。比如，党的领导、有计划的宏观控制、占主体的公有制经济等等，这些都是应当坚持和加强的。前段时间，社会上有些人，企图借改革之机把中国引向资本主义，搞所谓“全盘西化”，对此必须予以坚决的反对。

其二是过程的长期性和阶段性。改革的最终目标是要建成具有中国特色的、富强、民主、文明的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系统，它包括现代化的经济、政治、文化和生产力子系统。在这些子系统中，生产力是基础系统，改革只能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不断展开和深入，并且依生产力的发展水平不同而呈现一定的阶段性。党中央提出的三步走的经济发展战略实际上是对我国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所做的大致预测。按照这一设想，我们也可以把改革分为三步：第一步，从79起至今，是改革的起始阶段；第二步：从现在起至本世纪末，是构筑新体制的基本框架时期；第三步：到下个世纪中叶，是此次改革的完善和完成时期。这个过程如果从七九年算起，大约需要70年的时间；从现在算起也需要60年的时间。这是一项几代人的事业，是一次名符其实的长征！但是对这一

点，我们有些同志认识不足，总设想能有一种方案在15—20年就可以解决问题。这种心情和愿望是可以理解的，但从实际情况来看，恐怕不大可能。我们不能凭主观意志，在落后的生产力的基础上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社会形态。在这方面我们的经验和教训是足够多，也足够深刻了。从东欧几个国家的改革实践来看，若从五十年代算起，他们改革也有近三十年的历史了，到现在仍然没有停止改革。我们的改革比起他们来，虽然国际环境要好些，指导思想也更明确些，但是，我们国家比他们要大得多，经济的起飞、政治的改进，精神文明的建设都更困难些。因而，改革所需要的时间就会更长些。对此我们必须有充分的思想准备。

二、原有社会系统的稳定性和脆弱性

在考察了改革的一般含义、内容和特点之后，接下来应当对以旧体制为核心的原有社会系统做一点分析和考察。这种系统的分析和考察，是为了认清旧体制的弊端，把握改革的主攻方向。

首先，我们对生产力、经济结构、政治结构和文化结构进行分别的考察。

(一) 对生产力子系统的考察。生产力是由劳动者、劳动手段、劳动对象等要素组成。在现代社会中，与人们改造自然活动直接相关的科学技术、教育、劳动组合形式、管理和信息也可以看作生产力系统的要素。但是，

这些要素在系统中的地位、功能是不同的。劳动者、劳动手段和劳动对象是第一层次，是实体性的、基本要素；科学技术和教育则是第二层次，是附着性和渗透性要素；劳动组合方式、管理和信息属第三层次，是组合性、联结性要素。这些元素要组成一个和谐的生产力系统就必须满足质量上的适应性，数量上的均衡性、空间上的集聚性和时间上的有序性这样四个条件。质量适应性要靠生产力结构合理化实现；数量均衡性要靠生产力规模合理化来实现；空间集聚性要靠生产力布局合理化来实现；时间有序性要靠生产力时序合理化实现。

建国后，经过几十年的建设，我国的社会生产力在结构、规模、布局及发展时序等方面都有了很大的改善，但是，仍然存在着许多不合理的地方。如在产业结构方面，生产资料生产和消费资料生产比例失调，重工业过重，轻工业太轻，农业长期落后。在技术结构方面，中等技术、初级技术比重大，甚至保留着相当大的原始技术，尖端技术、先进技术占的比重小。从规模方面考察，我们长期以来实行条块分割的经济管理体制，使经济区域规模的确定极不合理。此外，企业普遍存在着“大而全”、“小而全”的现象，不适当当地扩大了企业的规模。从布局的角度考察，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地区之间发展不平衡；二是各地区各自为政，追求独立的工业体系，没有注意发挥优势，扬长避短，三是生产力的配置和选点不合理，如一些三线建设项目布点选址过于分散，摆布在运输和协作条件极差的山沟里，长期不能发挥作用，

还要财政补贴。有些大型基建工程由于选址失误，造成惊人的浪费。从发展时序的角度考察，也存在不少问题。在两大部类的发展时序上，片面强调生产资料优先增长，“单兵突进”。造成了农轻重发展时序上的倒置。在基础结构和基本生产部门的发展时序上，没有注意基础结构建设的超前性，造成了能源、交通和通讯信息等事业落后于基本生产部门的状况。

对生产力子系统的考察可以看到，其改革的主攻方向应是：进一步改善生产力结构和布局，合理确定生产力规模，摆正生产力的发展时序，迅速提高生产力的总体水平。

(二) 对经济结构子系统的考察。经济结构是社会经济关系的总和。正如马克思所说：“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经济结构的基本要素，包括生产、交换、分配、消费四个方面。从这几个方面对我国原有经济结构进行考察可以发现，我国的经济结构是以产品经济和自然经济为实质，以计划经济为外壳的一种经济结构。自然经济特征是历史延续的直接结果，而产品经济和计划经济形式则是按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先行经验建立起来的。应当承认，这种经济结构在相当长的时间内是适应我国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因而，对生产力的发展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但是，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这种结构的内在矛盾和弊端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2页。

便逐渐暴露出来。其主要表现是：在所有制结构方面实行二元的公有制结构，并且不断人为地拔高公有化和公营化程度，排斥了其他经济形式和多种经营方式；在决策结构方面，权力过分集中，作为社会基本经济细胞的企业没有必要的经营自主权，缺乏活力；在组织结构方面，以纵向的行政隶属关系为主，条块分割，政企职责不分，搞大而全、小而全。割断了地区之间、企业之间内在的横向经济联系，在利益结构方面，强调全局利益，忽视局部利益；强调国家、集体（企业）的利益，忽视劳动者个人的物质利益，在分配中搞平均主义吃大锅饭，使地方、企业和劳动者的积极性得不到应有的发挥；在消费结构方面长期保持着以粮食、低档衣料、低档日用品为主的消费结构；在调节体系方面，以管理机构的行政化，管理手段的指令化，管理指标的实物化。以及国家对企业的直接控制为特征，忽视商品生产，价值规律的作用，排斥市场机制。这样的经济结构既带有中世纪的农村公社和官工官商的痕迹，又带有苏联战时共产主义体制的影子，二者都排斥商品生产。这种性质的经济结构，使得本来能体现社会主义优越性的计划经济形式也起不到应有的作用。

对经济结构的考察可以看到，经济体制改革的主要方向是：打破自然经济和产品经济模式，大力发展战略商品生产，建立一个充满生机和活力的新体制。

（三）对政治结构子系统的考察。政治结构即人们社会政治关系的总和。政治关系的核心是阶级关系。这

种关系主要通过政治统治体系和社会政治实践活动得以表现。政治结构可以从不同的角度划分为国家结构、阶级结构、政党结构、权力配置结构等。我国的政治制度基本方面是好的，它不仅适应现阶段的经济基础，而且包含着未来更高级社会形态的基本点。但是，勿庸讳言，它也存在着一些弊端，主要是：（a）决策性权力高度集中，而执行性权力高度分散。决策权的高度集中，使得事无巨细都要拿到党委会拍板，让一把手定调；执行权的高度分散，又使得各个部门之间的职能和权限相互交叉，相互制约，往往是哪一家也不能独立办成一件事，形成了“公文旅行”、“互相扯皮”、“踢皮球”等现象，办事效率极低。（b）党政不分，以党代政。其结果是党不管党，政府不能有效地发挥其职能，机构重叠、职责不清，效率低下。此外，也在许多问题上造成了党和群众间的直接对立。（c）政企不分，以政代企。一方面把企业变成了行政机关的附属物，丧失了应有的生机和活力，另方面又使得行政机关臃肿不堪，管了许多不该管的事。（d）人民的政治参与机制不完善，主要表现在人民未能有效地行使宪法中规定的诸项民主权（如选举、监督、罢免权）。因而，我们的干部往往是只对上负责，不对下负责。（e）缺少法制和纪制，各种规章制度不完善，纪律检查机关缺少必要的权力；行政监察机构不健全。这些都使得我们的政治机器的运行仍然带有一定的“人治”色彩。

对政治结构子系统的考察可以看到，政治结构改革

的主攻方向将是：改善权力配置结构，解决权力过分集中的问题，以加强民主集中制，防止个人专断，清除官僚主义；解决党政不分以党代政的问题，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从而推进社会主义的政治民主化进程。

（四）对文化结构子系统的考察。这里的文化结构是狭义的文化结构，包含着思想意识、文化制度及文化基础设施这样三个子系统。从建国三十几年的历史看，我们在文化建设方面的成就同样是相当可观的，对社会主义建设起到了一定促进和保证作用。但是，总的说来，我国的文化结构子系统的水平是比较低的。在理论方面，长期以来，丢掉了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的好学风，以实用主义的态度割裂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整体体系，并以形而上学的方法把它们变成僵死的教条，致使我国对马列主义基础理论的研究工作大大落后了。在文学艺术方面，丢掉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正确方针，特别是在文革期间，实行了残酷的文化专制，只允许八个样板戏的存在。造成万马齐喑、百花凋零的可哀局面。至于道德观念、法制观念的建设，在十年动乱中也遭到了极大的破坏，在社会上形成了一大批所谓的“法盲”、“道德盲”、“纪律盲”。我们的文化基础设施也很差。这种低水平的文化结构状况，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需要相比，显然是不相适应的。改革我国的文化结构，就是要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提高文化结构的总体水平。

以上我们分别考察了四个社会子系统，肯定了它的

基本方面，也指出了其存在的问题。现在需要把这四个子系统放在一起，当做一个大系统考察。这种综合的考察将使我们得到一些新的结论。

对社会系统的整体考察，可以看到，我们的社会系统具有脆性和稳定性的内在矛盾。脆性是指社会系统的易变性和不稳定性。这种脆性来自于生产力子系统，它是社会大系统中最活跃、最易变、最革命的因素。它的变动和发展，不断冲击着社会形态中的其它子系统。要求它们脱离原来的稳态，向更高级的阶段迈进。

我们的社会系统所具有的另一种特性是自身的稳定性。这种稳定性首先来自于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结构的高度统一和一致性。在这种条件下，任何一个子系统中的变动和改革都是十分困难的。不难看出，社会系统的稳定性和脆性的矛盾，正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这两对基本矛盾的表现。

其次，系统的稳定性还来自于它的特殊的调节机制——运动。当生产力子系统有了新的发展时，它必然要求经济、政治和文化结构发生某些变动，以适应这种发展，但这样一来势必打破原有经济、政治、文化结构的一致性和稳定性。为了维持整个系统的原有的稳态，我们过去用的办法是搞运动。运动的结果，一方面强制性的消除了政治、经济、文化子系统中变革的企图和倾向，另方面造成了对生产力子系统的破坏，使之恢复到原有水平，在低水平的生产力基础上，重建社会结构的稳态。毛泽东同志曾把过“七、八年又来一次”当作一条阶级

斗争的规律，实际上，它是社会系统以特殊的方式实行自我调节的周期律。

以运动的方式保持社会系统的稳态，是通过对生产力的不断破坏实现的，它违背基本矛盾的运动规律，是不可取的。应该采取的方法是：以进取的精神，通过不断改革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部分，在更高的阶段上实现社会系统的稳定和繁荣。我们今天正是这样做的。

三、系统改革的一般原则

对原有社会系统的分析和考察，是为了设计出改革的系统方案，但这不是本文的任务。在这里我只想进一步研究一下系统的有关思想和方法，结合对实际问题的分析，给出几个在设计系统改革方案时应当遵循的一般原则。

(一) 最优化原则。优化思想是系统论的核心思想。改革的目的就是为了消除原有社会系统的弊病，使之达到优化的要求。但是，这里应当注意最优化和次优化之间的联系和区别。最优化是指系统的整体的长远的优化；次优化则是指系统的局部的短期的优化。系统改革追求的目标是最优化而不是次优化，但是为了提高整体优化的程度，在坚持最优化的前提下，也应当尽可能达到和满足次优化的要求。这就是在系统改革中应当遵循的最优化原则。按照这一原则我们来研究一下经济系统改革